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15-105

##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拉萨市达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实投资”）的通知，达实投资分别于2014年9月16日、2014年9月18日质押给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13,200万股已全部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上述质押情况详见《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刊登于2014年9月1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股份变化是由于公司实施了2014年度权益分配所致。

2015年9月17日、2015年9月21日，达实投资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6,990万股、3,92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份重新质押给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对应的初始交易日分别为2015年9月17日及2015年9月21日，购回交易日分别为2016年9月16日及2016年9月21日。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截至本公告日，达实投资共持有公司133,407,177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3.18%，累计已质押股份109,100,000股，占达实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81.78%，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96%。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21日